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曾小姐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130
傳真：(02)8590-7072
電子郵件：nhfen224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照字第11015600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1230用電公會函建議事項 (A21000000I_1101560031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會建議本部辦理「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」之「電路設施汰換」相關審查作業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9年12月30日電檢維會字第109117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補助計畫係依行政院106年12月26日函頒「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」辦理，目的為提高及強化既有護理之家機構公安設施設備，並以主要風險之控制為補助目標，故規劃自108年至111年間補助護理之家機構設置自動撒水設備、119火災通報裝置、電路設施汰換及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，以降低機構火災風險，提升機構防火安全性能。
- 三、旨案計畫已規範電路設施汰換，需經專業電氣人員或電機技師等人員提出評估報告，並依電業法相關規定辦理。地方政府依補助計畫規定，需成立府內跨單位專業審查會議，聘任該領域專家擔任審查委員，提供專業意見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部社會及家庭署，請就貴管補助計畫部分，函各縣市政府社會局參辦。



蘇倖玉

衛生局



正本：台灣區用電設備檢驗維護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基隆市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、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(含附件)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含附件)

交換戳記
110/01/07 14:29

交換